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2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5 年 04 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曲胜利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克河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磊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47,526,426.21	2,888,796,686.30	1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657,719.25	47,994,654.19	2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12,780.76	17,954,467.42	-10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799,482.31	-163,867,586.03	28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0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0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1.42%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04,661,582.11	10,515,086,961.44	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12,713,277.61	3,556,998,469.87	1.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8,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380,166.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050.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166,407.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09.65	
合计	63,270,500.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77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0%	161,600,000		质押	161,600,000
王信恩	境内自然人	6.85%	31,200,000	31,200,000	质押	31,200,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	10,000,000			
高正林	境内自然人	1.75%	7,950,000	7,000,000	质押	7,000,000
王家好	境内自然人	1.75%	7,950,000	7,950,000	质押	7,950,000
张吉学	境内自然人	1.75%	7,950,000	7,000,000	质押	7,000,000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渝信贰号信托	其他	1.23%	5,594,300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3,990,000			
张永胜	境内自然人	0.44%	2,000,018			
何俊杰	境内自然人	0.33%	1,5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16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600,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渝信贰号信托	5,594,300	人民币普通股	5,594,300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3,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9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张永胜	2,000,018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18
何俊杰	1,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000
郝文玲	1,5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000
阿布都热依木江 ·艾比布拉	1,288,612	人民币普通股	1,288,612
杨远明	1,136,566	人民币普通股	1,136,566
花中富	1,08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述股东中，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信恩，是公司控股股东恒邦集团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恒邦集团 30.9%的股权，持本公司 6.85%股份。高正林、王家好、张吉学持有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股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东中，张永胜、何俊杰分别将持有的 2,000,018 股、1,520,000 股参与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进行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48.76%，主要系公司信用证保证金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45.34%，主要系公司以承兑汇票方式回收货款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72.72%，主要系公司货款未及时回收所致。

4、应收利息：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减少93.76%，主要系公司保证金到期收回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31.24%，主要系本期套保保证金和留抵增值税税款增加所致。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61.00%，主要系本期黄金租赁增加所致。

7、应付票据：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160.08%，主要系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8、应付账款：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减少39.36%，主要系本期材料、工程等货款支付增加所致。

9、预收款项：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52.16%，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预收款增加所致。

10、应交税费：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减少52.84%，主要系本期支付欠缴所得税所致。

11、应付利息：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81.58%，主要系公司计提公司债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12、递延所得税负债：2015年3月31日较年初增加514.40%，主要系前期在Au(T+D)卖出黄金，由于黄金价格下降，产生的盈利增加，计算的递延税款增加所致。

13、销售费用：2015年一季度同比增加213.00%，主要系本期黄金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1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15年一季度同比增加462.86%，主要系公司前期在Au(T+D)卖出黄金，由于黄金价格下降，产生的盈利增加所致。

15、投资收益：2015年一季度同比减少201.86%，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黄金租赁形成的损失所致。

16、营业外收入：2015年一季度同比减少90.53%，主要系上期收到恒邦集团补偿金，本期没有所致。

17、营业外支出：2015年一季度同比减少65.74%，主要系上期处置非流动资产较多，本期处置较少所致。

18、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2015年一季度同比增加67.22%，主要系套期保值浮动盈利增加所致。

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5年一季度同比增加283.56%，主要系公司预付矿粉货款减少，产品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5年一季度同比降低31.94%，主要系公司建设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2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5年一季度同比降低134.35%，主要系本期现金充足，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没有与恒邦冶炼的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恒邦冶炼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恒邦冶炼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若恒邦冶炼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恒邦冶炼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恒邦冶炼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如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法人出现与恒邦冶炼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恒邦冶炼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恒邦冶炼经营。 5、本公司承诺不以恒邦冶炼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恒邦冶炼其他股东的权益。	2008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实际控制人王信恩先生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没有与恒邦冶炼的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业务。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恒邦冶炼现有主要产品相同或相似产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恒邦冶炼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若恒邦冶炼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恒邦冶炼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恒邦冶炼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4、如若本人	2008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及本人控制的法人出现与恒邦冶炼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恒邦冶炼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恒邦冶炼经营。 5、本人承诺不以恒邦冶炼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恒邦冶炼其他股东的权益。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当地政府可能对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瓦房店市华铜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铜矿业”）所在区域进行居民搬迁及规划调整。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未来华铜矿业获得政府补偿不足以弥补搬迁损失的差额部分,由恒邦集团予以补偿。	2015 年 03 月 09 日		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20.00%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189.53	至	16,252.7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543.9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受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主营产品黄金、白银、电解铜等价格存在不稳定性。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曲胜利

2015 年 4 月 22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